

附件 2

高台县公安局警察大队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三、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五、“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财政拨款情况

六、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情况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
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25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四、2025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前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现将 2025 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

1996 年 12 月 21 日，经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公安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高政办发〔1996〕122 号）批准，县公安局内设交警大队，为副科级建制，2002 年 8 月升格为正科级建制。单位性质：行政单位。主要负责全城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承担道路交通巡逻管控任务；在全县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维护交通秩序、预防道路交通事故；依法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交通事故及交通肇事案件的侦查、起诉等工作；负责车辆安全检验、牌证发放和驾驶员考核发证工作；负责交通特殊勤务和交通警卫工作；维护重大节日、集会、游行、示威和体育活动的交通秩序；制止、协助破获在道路上的犯罪活动，堵截在逃犯罪分子。

二、机构设置

（一）机关内设机构

我大队为正科级建制，现内设 13 个机构：分别是 9 个乡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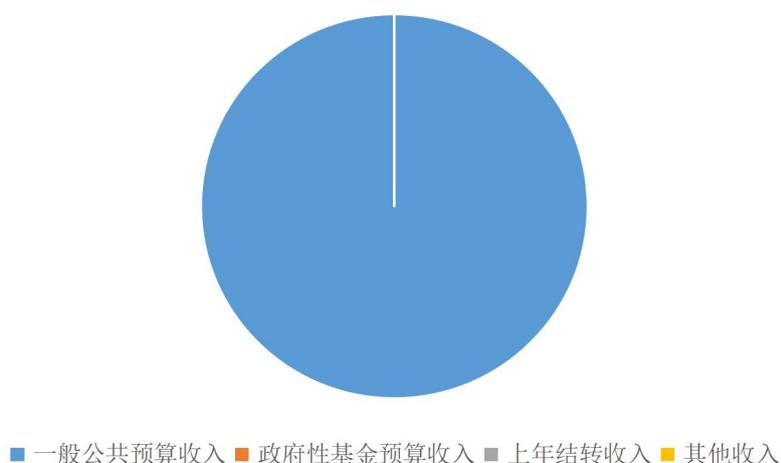
中队和事故处理中队、车管所、综合办公室、指挥中心。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25 年收入预算 739.99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1,2），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01.68 万元，增长 16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县级专项预算“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项目，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39.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图1：收入预算构成



（二）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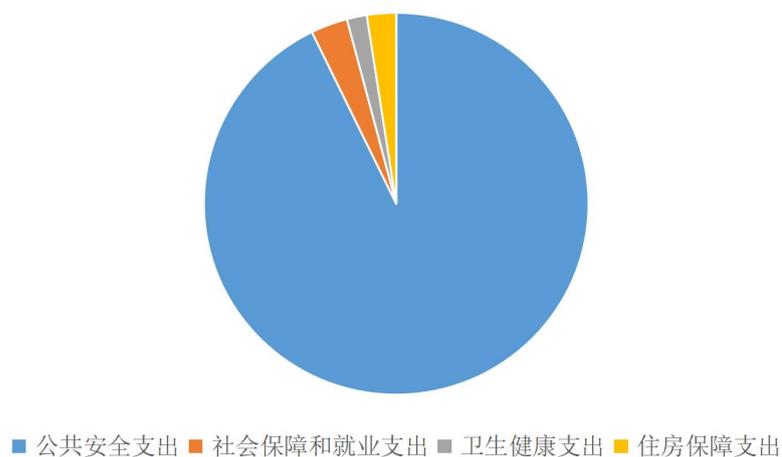
2025 年支出预算 739.99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3）。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9.9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01.68

万元，增长 16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县级专项预算“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9.99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736.6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3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47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4,5,6,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图2：支出预算构成图



（一）基本支出

2025 年基本支出 296.4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2.11 万元，增长 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增加。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45.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支出 50.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二）项目支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 497.5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43.57 万元，增长 44.8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县级专项预算“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项目。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0 个。

保障运转经费项目 0 个。

其他项目 6 个，主要是项目 1、专项鉴定经费 30 万元；项目 2、“两站一室”建设经费 92 万元；项目 3、农村驾驶员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经费 25 万元；项目 4、2024 年农农村驾驶员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经费 14.17 万元；项目 5、“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经费 316.4 万元，项目 6、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点段安全设施专项经费 20 万元。

（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1. 公共安全（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39.9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01.68 万元，上升 168%，主要原因是新增县级专项资：“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项目。

2. 公共安全（类）财政事务（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我单位无 此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14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2.94 万元，增长 13.86%，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社保缴费基数较上年调整有所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长 0.7 万元，增长 15.5%，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较上年调整有所增加，工伤保险缴费预算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05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54%，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表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02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0.37 万元，上升 13.96%，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较上年调整，

六、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 264.4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7.69 万元,增长 41.5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印刷费、电警设备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75.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1.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3.4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4110.34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775.87 平方米,价值 9355.09 万元。预算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9 辆,价值 149.14 万元。2025 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 170.6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二) 非税收入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涉及非税收入,2025 年计划征收 33.2 万元。其中:中央(省级)批准设立 4 个,主要是机动车行驶证工本费、驾驶证工本费、机动车号牌工本费、驾驶许可考试费,分别计划征收 10 万元、0.2 万元、5 万元、18 万元。

(三) 重点项目情况

1、“两站一室”运行经费 92 万元

为了更好地发挥“主体在县、管理在乡、延伸到村”农村交通管理工作机制作用，进一步健全完善以乡镇党委政府为主体的县乡道路管理责任体系，查找薄弱环节，夯实工作基础，防止“两站一室”基础弱化倾向，更好地发挥“两站一室”作用，保持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的持续平稳发展。根据张掖市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转发甘肃省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张交委办发【2024】10号）文件精神，县（市、区）按照交通安全高、中、低风险进行划分，高风险乡镇每年不低于 15 万元，中风险乡镇每年不低于 10 万元，低风险乡镇每年不低于 7 万元标准。我县共有乡镇 9 个，其中高风险乡镇 1 个，中风险乡镇 7 个，低风险乡镇 1 个。

2、农村驾驶员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经费 25 万元

为认真贯彻落实《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30号）文件精神，加强我县农村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能力，改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路况差、安全意识差、交通秩序差等突出问题，把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问题作为基础性工作，切实改善农村道路安全通行条件，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机制的意见》（甘政办发【2014】169号）文件精神，为切实加强我县农村道路交通安全

工作，全面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切实改善农村道路安全通行条件，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作为加强师傅源头预防工作的重要措施，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宣传力度，促进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3、专项检验鉴定 3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甘肃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规定，为确保交通事故及违法行为人的权益，确保案件的公平及合理，针对现在存在争议较大的电动车及电动汽车等该类型车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需进行鉴定，为案件的办理提供有力的证据，确保案件处理结果的真实性和公平性。

4、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点段安全设施专项经费 20 万元

根据《全省农村公路隐患路口路段排查治理工作方案》要求，开展农村公路隐患路口排查，切实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全面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高度重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问题，改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路况差、隐患多的问题。加大农村道路安全改造力度和交通安全设施投入，完善农村道路交通标志和安全设施，改善农村道路安全通行条件，对农村道路进行全覆盖性排查，加强对道路安全隐患、事故多发点段的治理。

5、2024 年农村驾驶员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经费 14.17 万

为认真贯彻落实《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道

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30号）文件精神，加强我县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能力，改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路况差、安全意识差、交通秩序差等突出问题，把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问题作为基础性工作，切实改善农村道路安全通行条件，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机制的意见》（甘政办发【2014】169号）文件精神，为切实加强我县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全面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切实改善农村道路安全通行条件，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作为加强师傅源头预防工作的重要措施，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宣传力度，促进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6、“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经费 316.4 万元。

根据张掖市公安局文件《关于印发〈张掖公安“智慧交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张公办法【2020】50号文件精神，为提升全县道路交通管理能力，防范化解重大交通安全风险隐患，有效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全面提升道路通行效率和能力，满足人民群众平安出行需求。充分依托“智慧交管”农村道路交通监控设备感知网，要求国省道平均每 10 公里、农村道路平均每 15 公里设置一处视频监控，国省道平均每 40 公里、农村道路平均每 20 公里设置一处高清智能卡口等其他高清视频监控、高清智能卡口、测速、道路安全预警系统设备。

（四）部门管理转移支付情况

未安排预算，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为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本部门按照财政要求，将所有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执行过程按款项支出进度进行了监控并上报财政绩效管理部门，年终完整实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执行良好。

（二）2025年单位预算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2025年单位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6个，主要是项目1“两站一室”运行经费、项目2农村驾驶员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经费、项目3专项检验鉴定、项目4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点段安全设施专项经费、项目5 2024年农村驾驶员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经费、项目6“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经费。涉及财政支出497.57万元。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6个，涉及财政支出497.57万元，政府性基金项目0个，涉及财政支出0万元。2025年本单位纳入单位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十一、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

入。

3、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管理活动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指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6、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依据确定的比例为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7、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8、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9、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11、“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5年1月26日

附件 1、2025 年专项支出预算明细表

附件 2、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1			
表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3.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教育专户核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736.6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4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表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93.99
财政拨款	793.99
本年收入合计	793.99
二、上年结转	
财政性资金	
教育专户	
非财政性资金	
收入合计	793.99

表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年结转
合计	793.99	296.42	497.57	
公共安全支出	736.66	239.09	497.57	
公安	736.66	239.09	497.57	
行政运行	736.66	239.09	497.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3	24.5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4	24.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4	24.1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0.3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0.39		
卫生健康支出	13.32	13.3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2	13.32		
行政单位医疗	10.31	10.31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2	3.02		
住房保障支出	19.47	19.47		
住房改革支出	19.47	19.47		
住房公积金	19.47	19.47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本年收入	793.99	一、本年支出	793.99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93.9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736.66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3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32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9.4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单位：万元

表五、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93.99	793.99	296.42	497.57						
高台县公安局	793.99	793.99	296.42	497.57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793.99	793.99	296.42	497.57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93.99	296.42	497.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36.66	239.09	497.57
20402	公安	736.66	239.09	497.57
2040201	行政运行	736.66	239.09	49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3	24.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4	24.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4	24.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0.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0.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2	1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2	13.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1	10.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2	3.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7	19.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7	19.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7	19.47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96.42	245.85	50.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7		50.57
30228	工会经费	0.83		0.83
30229	福利费	3.46		3.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0		11.70
30208	取暖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74		0.74
30207	邮电费	8.84		8.84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34	245.34	
30101	基本工资	58.75	58.75	
30103	奖金	39.60	39.60	
30102	津贴补贴	90.17	90.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4	24.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	1.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5	9.0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	3.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47	19.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0	0.50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10.00				10.00		
高台县公安局	10.00				10.00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10.00				10.00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1	合计	264.47	37.30	227.17
2	福利费	3.46	3.46	
3	取暖费			
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5	邮电费	8.84	8.84	
6	电费	15.00	15.00	
7	维修（护）费	193.00		193.00
8	印刷费	34.17		34.17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表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	1	2	3	4

表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总计	0.00
	0.00
	0.00

2025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专项检验鉴定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5年	项目期限	1年
联系人	裴亚楠	联系电话	15379760906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行财股
资金主管处室	行财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公安局
项目总金额(元)	300000	资金用途	用于车辆、血液等的检验鉴定
其中：本级专项(元)	30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经常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5年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年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30	30	3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甘肃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道路交通事故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规定，为确保交通事故及违法行为人的权益，确保案件的公平及合理，针对现在存在争议较大的电动车及电动汽车等该类型车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需进行鉴定，以确保案件的真实性，为案件的办理提供有力的证据，确保案件处理结果的真实性和公平性。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规范道路交通事故及违法行为处理程序，保障公安部门依法履职，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确保案件的公平性与科学性。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甘肃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道路交通事故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依规对车辆鉴定、痕迹鉴定、血液鉴定、尸体鉴定等委托第三方鉴定公司进行鉴定，并对鉴定产生的费用及时支付。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甘肃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道路交通事故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甘肃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道路交通事故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规定，为确保交通事故及违法行为人的权益，确保案件的公平及合理，针对现在存在争议较大的电动车及电动汽车等该类型车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需进行鉴定，以确保案件的真实性，为案件的办理提供有力的证据，确保案件处理结果的真实性和公平性。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验鉴定投入成本	≥	30	万元		
		车辆鉴定费用	=	1500	元/辆		
		血液鉴定费用	=	400	元/次		
		伤情鉴定费用	=	1000	元/人		
		尸体鉴定费用	=	3000	元/具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鉴定数量	≥	110	个		
		血液鉴定数量	≥	200	个		
		伤情鉴定数量	≥	40	个		
		尸体鉴定数量	≥	15	个		
	质量指标	鉴定结果准确性	≥	98	%		
	时效指标	对需要鉴定的事项送检及时率	≥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技术鉴定程序,增加事故破案率,降低侦破投入成本	定性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案件处理的正确性	≥	97	%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受理人员对鉴定结果满意度	≥	98	%		

2025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5年	项目期限	1年
联系人	裴亚楠	联系电话	15379760906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行财股
资金主管处室	行财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公安局
项目总金额(元)	3164000	资金用途	用于“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
其中：本级专项(元)	3164000	申报属性	新增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5年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年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316.4	316.4	316.4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根据张掖市公安局《关于印发〈张掖公安“智慧交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张公办发〔2020〕50号文件，为推进全市公安“智慧警务”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道路交管能力，防范化解重大交通安全风险隐患，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全面提升道路通行效率和能力，满足人民平安出行需求。
项目立项必要性	充分依托“智慧交管”农村道路监控设备感知网，要求国道平均每10公里、农村道路平均每15公里设置一处视频监控，国道平均每40公里、农村道路平均每20公里设置一处高清智能卡口等其他高清视频监控、高清智能卡口、测速、道路安全预警系统设备。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张掖市公安局《关于印发〈张掖公安“智慧交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张公办发〔2020〕50号文件，加强“智慧交管”建设，汇聚多方面数据，形成公安大数据资源，打破部门警种信息壁垒，实现信息资源在线融合、互联共享、开放兼容。
项目实施计划	针对“智慧交管”建设方案，为推进“智慧警务”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道路交管能力，完善高清视频监控、高清智能卡口、测速、道路安全预警系统设备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张掖公安“智慧交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张公办发〔2020〕50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提升道路交管能力，推动公安交管管理信息基础建设，做到现代科技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深度融合，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智慧交管”及监控设备建设投入成本	≥	316.4	万元		
		对现有电警设备进行升级改造	≥	316.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现有电警设备进行升级改造	≥	329	处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定性	合格			
		平台接入率	定性	合格			
	时效指标	设备安装及时率	定性	及时			
设备安装调试合格率		=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交通管理能力，防范化解重大交通安全风险隐患	≥	98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交通管理能力，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	97	%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9	%		